附件5 注 意 事 项

1. 本次招聘不委托任何代理机构或个人，不指定辅导用书，不收取任何报名考试费用。
2. 应聘人员需及时查看公众号上相关信息。注意接听联系人电话和查看手机短通信员知（注意：因应聘人员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招聘工作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）。
3. 对应聘者的资格审查，贯穿于招聘的全过程。发现有不符合岗位招聘条件或弄虚作假的，立即取消其应聘或聘用资格；已签订劳动合同的予以解除。
4. 为方便了解相关政策，设咨询电话：18823505119；为方便反映招聘过程中的情况，设举报电话：0768-2355962。接听时间：工作日上午9:00至11:30，下午14:30至17:00。 五、本通知由潮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负责解释。